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120万吨/年乙烯及下游高端聚烯烃项目

获得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20万吨/年乙烯及下游高端聚烯烃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鲁发改项审【2022】478号），主要批复内容如下：

一、为认真落实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，提升国内高端化学品供应能力，引领全省石化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万华化学120万吨/年乙烯及下游高端聚烯烃项目列为规划项目的复函》（发改办产业【2022】710号）要求，依据《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》，同意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120万吨/年乙烯及下游高端聚烯烃项目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烟台化工产业园。

三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120万吨/年乙烯裂解装置、25万吨/年低密度聚乙烯（LDPE）装置、2×20万吨/年聚烯烃弹性体（POE）装置、20万吨/年丁二烯装置、55万吨/年裂解汽油加氢装置（含3万吨/年苯乙烯抽提）、40万吨/年芳烃抽提装置以及配套辅助工程和公用设施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176亿元，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30%，剩余部分通过银行贷款解决。

公司上述拟建项目尚需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8月23日